研究生博转硕申请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学号 |  | 性别 | |  | | 入学方式 | |  |
| 变动类别 |  | | | | | | | | | |
| 转出专业 |  | | 专业代码 |  | | | 转出院系 | |  | |
| 转入专业 |  | | 专业代码 |  | | | 转入院系 | |  | |
| 申请  理由 | 签名： 日期： | | | | | | | | | |
| 转出导师意见：  签名: 日期: | | | | | 转入导师意见：  签名: 日期: | | | | | |
| 转出培养单位系领导意见：  签名: 日期: | | | | | 转入培养单位系领导意见：  签名: 日期: | | | | | |
| 转出培养单位学院领导意见：  签名: 日期: | | | | | 转入培养单位学院领导意见：  签名: 日期: | | | | | |
| 研究生院意见：  盖章: 日期: | | | | | | | | | | |

**填表说明：**

1. 硕博连读生和直博生自博士入学满2年可申请转为硕士，转硕后学号不变，统考博士无法申请转硕；
2. 征得转入和转出单位同意，转硕可同步进行专业、院系和导师变动，专业变动不受到学术学位和专业学位限制，转硕后原则上禁止再次申请专业、院系和导师异动；
3. 转硕后需要按照转入硕士专业和硕士类型的要求，补修相关课程和培养环节的学分，在转硕后的规定年限内未达到要求，无法二次延长期限；
4. 各项异动办理流程按照表格内从上到下，从左到右的签字顺序依次完成，没有设置“系”的单位，“系领导意见”可以不填写，不清楚主管领导或院系设置的，请咨询相应培养单位的教学秘书；
5. 变动类别应根据实际情况填全，例如有同步转导师的需要，应填写“转硕士、转导师”；
6. 不涉及专业转入和转出的，至少要将“转出专业”此行数据填写完整；
7. 不涉及导师转入和转出的，“导师意见”只签署一次即可；
8. 不涉及院系转入和转出的，“系领导意见”和“院领导意见”只签署一次即可；
9. 导师、系领导（未设置系的情况除外）和院领导意见须依次填写，存在缺项漏项不予办理异动；
10. 转硕后年限计算，请参照：《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【2023】76号》（https://gradschool.ustc.edu.cn/static/upload/article/file/1686190018098/4d40b5f8a6ab42519a202b8c0dc18e9c.pdf）；
11. 转为专业学位硕士时（硕博连读按硕士入学计算），入学时间不能超过5年，否则无法申请学位证，学位具体授予政策可咨询校学位办公室；
12. 提交转硕申请后，经研究生院院务会审议通过（流程预计14天左右，审议通过后不予撤销），按批次统一发文，上报省教育厅修改学信网信息。